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6年11月30日，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富控股”）接到控股股东孙毅先生的通知，孙毅先生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质押到期日	提前购回交易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孙毅	是	53,600,000 股	2016-05-18	2017-05-17	2016-11-2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40%
合计		53,600,000 股	-	-		-	13.40%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孙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0,043,4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22%，不存在质押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购回交易交割单；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1日